

辉县市百泉镇人民政府辉县市百泉镇 C273 石小线上吕村村南至下吕村大修项目 补充合同

供方（全称）：河南荣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需方（全称）：辉县市百泉镇人民政府

根据审计单位2025年8月30日出具的辉县市百泉镇人民政府辉县市百泉镇C273石小线上吕村村南至下吕村大修项目建设工程造价审核定案表，送审造价961773.95元，审定造价951486.70元，审减10287.25元。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供需双方经协商一致，就变更和增加部分订立本合同。

一、工程概况

工程名称：辉县市百泉镇人民政府辉县市百泉镇 C273 石小线上吕村村南至下吕村大修项目

工程地点：辉县市百泉镇

工程内容：混凝土路面凿毛 9290 m²，沥青透层 9290 m²，5.0cm 厚 AC-13C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9290 m²，热熔标线 435.85 m²。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自筹资金

二、工程承包范围

承包范围：混凝土路面凿毛 9290 m²，沥青透层 9290 m²，5.0cm 厚 AC-13C 细粒式沥青混凝土 9290 m²，热熔标线 435.85 m²。

三、合同工期

开工日期：2025 年 3 月 3 日 竣工日期：2025 年 4 月 1 日

合同工期总日历天数 30 天

四、质量标准

工程质量标准：合 格

五、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姓名：钟媛 资质等级：二级 注册证号：豫 241192046571

六、原合同金额：金额(大写)：捌拾柒万捌仟伍佰元整 (小写)：878500.00 元

审计金额(大写)：玖拾伍万壹仟肆佰捌拾陆元柒角整 (人民币)

(小写) ¥：951486.70 元 (人民币)

七、组成合同的文件

组成本合同的文件包括：

审计单位出具的 辉县市百泉镇人民政府辉县市百泉镇 C273 石小线上吕村村南至下吕村大修项目 建设工程造价审核定案表



八、双方有关工程的洽商、变更等局面协议或文件视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

九、合同通用条款见《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示范文本）》通用条款。

十、供方向需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进行施工、竣工并在质量保修期内承担工程质量保修责任。

十一、需方向供方承诺按照合同约定的期限和方式支付合同价款及其他应当支付的款项。

十二、完工时间及验收付款程序：完工时间：2025年4月1日前工程交付完毕后，由需方或其委托的第三方在五日内按国家建设工程质量标准对工程进行验收。

办理资金拨付手续时，需提供正规发票及有关手续。

付款方式：完工验收合格支付合同总价的70%；经相关部门审计后出具的竣工评审结论，支付至结算核定价款的97%；结算核定价款的3%一年后经复验合格一次性付清。

十三、违约责任

需方无正当理由拒绝验收，拒付工程款，向供方偿付拒付部分工程款总额5%的违约金；需方逾期付工程款，向供方每日偿付欠款总额0.5%的滞纳金。

供方不能交按时交付，供方向需方每日偿付工程款总额0.5%赔偿费。

十四、因工程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由工程质量监督部门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供需双方均应当接受。

十五、本合同发生争议产生的诉讼，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六、合同生效及其它。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本合同一式肆份，供需双方、供方执贰份，需方执贰份。

供方：河南荣庆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安阳市林州市桂林镇

政府西楼40%室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卫辉支行

账号：4105 0163 7108 0000 0460

需方：辉县市百泉镇人民政府

地址：辉县市百泉镇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签约地址：辉县市百泉镇

签约时间：2025年10月10日

本公司不授权除法定代表人外的任何代理人及经办人签订合同



扫描全能王 创建